

清丰县在涉企行政执法领域推行“七最”工作法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

一流的营商环境，是清丰县招商引资和县域形象的金字招牌。去年以来，我县重点在涉企行政执法领域大力推行“七最”工作法，努力打造“全省领先、全国一流”的营商环境标杆县区，为实现“两个确保”、实施四个强县、建设四个清丰提供有力支撑。这是记者从县有关部门获得的信息。



具体来说，2022年7月，清丰县委、县政府针对涉企行政

执法领域过度执法、粗暴执法、趋利执法、无序执法等突出问题，研究制定《关于推行“七最”工作法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》，努力在法治轨道上做到七个“最”，拿出最大决心和诚意提高企业满意度，全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

用“最少干扰”安商。全面梳理、规范和精简执法事项，规范涉企行政检查，着力解决涉企现场检查事项多、频次高、随意检查等问题，大力推行“非现场监管”和“跨部门联合检查”。目前，“非现场执法”和“跨部门联合检查”清单已分别达到 69 个、73 个事项，最大限度地减少了涉企执法。

用“最暖提示”爱商。广泛运用说服教育、劝导示范、警示告诫、指导约谈等方式，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。对于企业刚刚出现的违法违规苗头或轻微违法行为，通过开具《温馨提示单》适时劝导提醒。对于没有履行提示职责，而直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，约谈追责相关责任人。截至目前，已约谈追责 13 人次，有温度的执法开始蔚然成风。

用“最低处罚”扶商。明确要求，凡不得不对企业实施行政处罚措施的，一律在规定的行政裁量权基准区间内取最低处罚额度。同时，严禁对特定区域或者行业、领域的市场主体采取普遍停产停业的措施。实行这一办法后，涉企行政处罚的投诉和诉讼直接降为“零”。

用“最优服务”亲商。大力推行“721”服务型执法模式（70%

的问题用服务手段、20%的问题用管理手段、10%的问题用执法手段)。设立专门培训基地,强化服务型执法培训和演练。目前,“721”模式已实现全覆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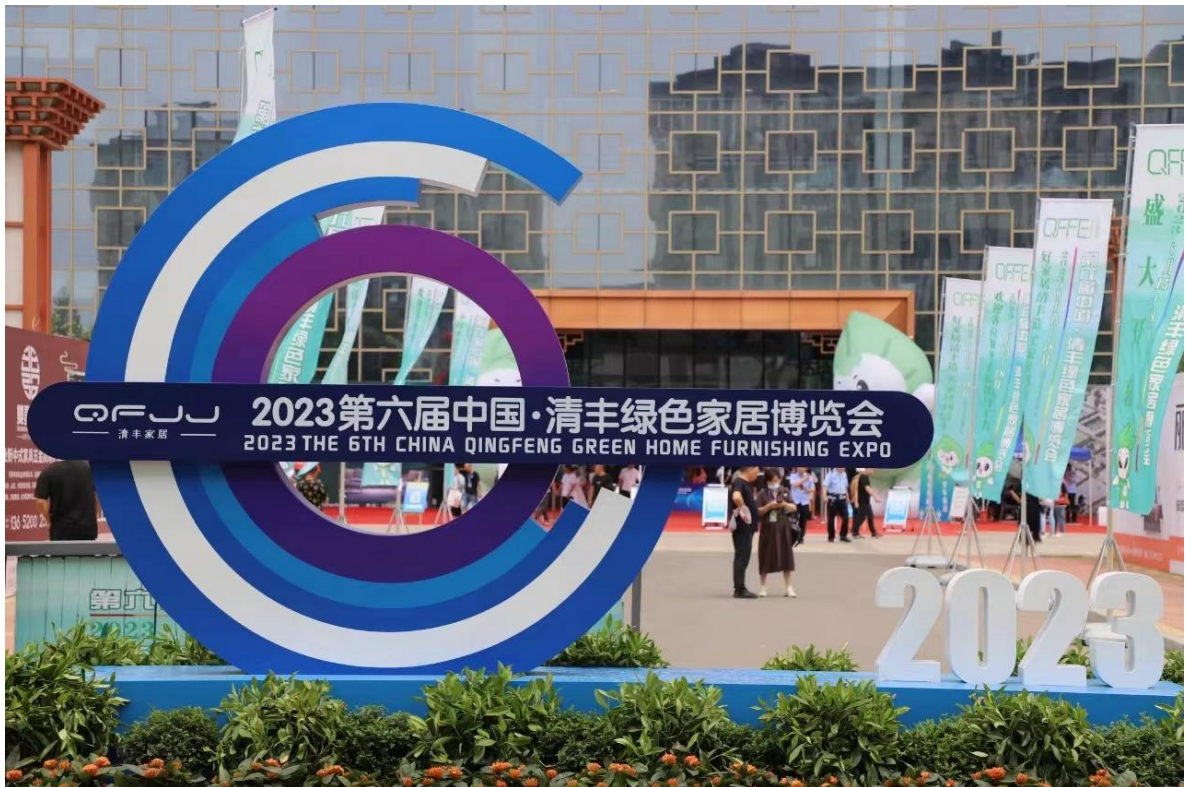
用“最快维权”助商。设立“一企一码”网上投诉举报平台、民营企业商事纠纷调解中心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中心、商会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等,畅通投诉渠道,强化维权服务,以最快的速度为企业维权解难。2022年以来,已办理维权事项1319件,挽回损失5.76亿元。

用“最强监督”护商。为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统筹协调、规

范保障、督促指导作用，建立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，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牵头，县纪委监委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、县委巡察办和县司法局参与，组建三个行政执法督察组，采取平时督察、专项督察和联合督察三种方式，重点督察涉及企业和市场主体、影响营商环境评价的行政执法行为。截止目前，已查处违规行政执法行为 41 起，处理 93 人。

用“最硬评议”尊商。采取非接触手段，组织企业负责人对涉企行政执法部门定期开展评议活动，评议结果全县公开。对评议结果较差、问题反映集中的行政执法部门，及时启动专项巡察和督察。经专项巡察和督察后评议结果仍然较差的，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。截止目前，已先后开展两次评议，通过专项巡察督察，问责 21 人次。

“七最”工作法实施以来，涉企行政执法工作水平明显提高，涉企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明显改观。尤其是实行“最低处罚”后，企业老板不用再看执法者脸色，也不用找关系说情，真正建立起“亲清”新型政商关系，企业满意度从 2022 年的 89.69% 提高到今年的 96.51%。人民网“县委书记留言”回复率上榜 2022 年度全国区县级领导干部排行榜前十，被表彰为“全国网上群众工作民心汇聚单位”。优化营商环境直通车小程序等 3 项改革入选全省营商环境建设典型案例，营商环境评价连续两年全市第一、位列全省第一方阵。



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。如今，我县涉企行政执法领域出现的“四少四多”就是最好的印证，具体表现在：检查的少了，服务的多了；处罚的少了，提醒的多了；侵权的少了，维权的多了；欺商的少了，尊商的多了。2023年6月份，成功举办第六届中国·清丰绿色家居博览会，现场签约324.6亿元，同比增长20%。2022年，工业投资增长84.4%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9.1%；税收收入增长9.1%，三项指标均居全市第一。在2022年度全市法治濮阳（法治政府）考核中名列第一。先后荣获“全国首批乡村振兴创建示范县”“全省践行县域治理三起来示范县”“河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县”“河南省首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”等称号。